

##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### 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

(中宁)安监管责改[2019]152号

宁夏元通新材料有限公司:

经查,你单位存在下列问题:

1. 冶炼车间北侧安全通道堵塞,宽度不够
2. 2.8T天车闭锁装置失效
3. 冶炼区域消防栓堵塞
4. 作业人员未按要求配戴防护用品
5. 库房存放物品杂乱,不符合存储要求
6. 生产车间缺少高温灼烫品位告知卡。

(此栏不够,可另附页)。

现责令你单位对上述第 1-6 项问题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整改完毕,达到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的要求。逾期不整改或达不到要求的,依法给予行政处罚;由此造成事故的,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。

如果不服本指令,可以依法在 60 日内向 中宁县 人民政府或者中卫市应急管理局 申请行政复议,或者在三个月内依法向 中宁县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,但本指令不停止执行,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。

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(签名): 王 引 升 证号: 64050014

被检查单位负责人(签名): 成 小 明 证号: 64050076

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(公章)

2019年9月23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,一份交被检查单位。共 1 页 第 1 页

##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### 整改复查意见书

(中宁)应急复查字〔2019〕第(152)号

宁夏元通新材料有限公司:

本机关于2019年9月23日作出了《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》的决定[(中宁)应急整改字〔2019〕第(152)号],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查,提出如下意见:

- 1.冶炼车间北侧安全通道,堵塞,宽度不够,已整改.
- 2.2.8T天车闭锁装置失效,已整改.
- 3.冶炼区域消防栓堵塞,已整改.
- 4.作业人员未按要求配戴防护用品,已整改.
- 5.库区存放物品杂乱,不符合仓储要求,已整改.
- 6.生产车间缺少高温灼烫岗位告知卡,未整改.

被复查单位负责人(签名):董冬华

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(签名):王永叶 证号:64050014

成小鹏 证号:64050076



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,一份交被复查单位。